【2016新北FUN街頭-FUTURE WAVE街舞大賽】

活動簡章

|  |  |
| --- | --- |
| **項目** | **內容** |
| **活動主旨** | 板橋區公所致力於推廣結合音樂與舞蹈的大型街頭文化活動，目的將板橋打造為多元的「街頭文化交流平台」，特別規劃「FUTURE WAVE街舞大賽」，希望提供喜歡舞蹈的民眾一個發光發熱的舞台。 |
| **徵件日期** | 自即日起至各初賽場次前三日截止。（三重場報名至8/24截止、新店場報名至8/31截止、板橋場報名至9/8截止）可採用線上報名、E-mail報名、傳真報名或郵等方式完成報名作業 |
| **報名資格** | 不限國籍、年齡，喜愛舞蹈者（個人或團體均可） |
| **賽事組別** | 一、排舞賽：A組｜30歲(含)以下、B組｜30歲(不含)以上(以參賽代表人年齡為依據)二、霹靂舞：不分組、不限年齡 |
| **比賽辦法** | 1. 排舞賽
2. 人數：3人以上，15人以下。
3. 時間：以3分半至6分鐘為限，依音樂起始計，時間超過或不足，評審委員將斟酌扣分。
4. 音樂：不限語言、曲風。
5. 初賽參與請自備音樂光碟CD（註明報名隊伍），如有無法播放或是故障情形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請於各場初賽至報到處繳交。
6. 初賽入圍：各區初賽取前八組晉級。
7. 霹靂舞2對2
8. 人數：每組2位。
9. 初賽：
10. 海選：計分制，每人一招，取8組。
11. 八強：單淘汰battle，每人一招。（每隊共2招）。
12. 四強：單淘汰battle，每人兩招。（每隊共4招）。
13. 決賽：單淘汰battle取冠軍，每人兩招。（每隊共4招）。
* 各區預賽前八強即可晉級9月25日總決賽。
1. 決賽
2. 海選：計分制，每人一招，對戰不評判勝負，取高分16組。
3. 十六強：單淘汰battle，每人一招。（每隊共兩招）。
4. 八強：單淘汰battle，每人一招。（每隊共兩招）。
5. 四強：單淘汰battle，每人兩招。（每隊共四招）。
6. 決賽：單淘汰battle取冠軍，每人兩招。（每隊共四招）。
 |
| **報名方式** | 於活動官網或板橋區公所官網下載報名表、履行個資法告知義務聲明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填寫完成後，就下列方式擇一報名。※送出報名資料後請自行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1. Email報名：將相關報名文件mail至ntstreetdance@gmail.com

※標題：2016新北FUN街頭-街舞大賽＋參賽者姓名+排舞/霹靂舞。* 1. 線上報名：至活動官網填寫線上報名表單，送出後即可完成報名。
	2. 傳真報名：傳真至02-8192-6493，即可完成報名。

※報名資料寄出後，請務必自行來電確認是否送達工作小組，逾期不予受理。 |
| **賽事期程****及****評審標準** | 1. 初賽日期地點：

2016年08月27日（六）三重｜三重綜合體育館旁向日葵廣場2016年09月03日（六）新店｜新店捷運站站前廣場2016年09月11日（日）板橋｜板橋車站站前廣場1. 評審標準：舞蹈編排40%、團隊默契25%、專業技巧25%、造型10%
2. 出場順序：依照現場報到之先後順序而定
3. 決賽日期地點：2016年09月25日（日）｜新北市市民廣場
 |
| **入圍獎項** | 1. **「排舞賽A組」**初賽入圍獎勵如下：
* 三重場初賽：各取前8組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2000元整
* 新店場初賽：各取前8組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2000元整
* 板橋場初賽：各取前8組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2000元整
1. **「排舞賽B組」**初賽入圍獎勵如下：
* 三重場初賽：各取前8組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2000元整
* 新店場初賽：各取前8組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2000元整
* 板橋場初賽：各取前8組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2000元整
1. **「霹靂舞」**初賽入圍獎勵如下：
* 三重場初賽：各取前8強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1500元整
* 新店場初賽：各取前8強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1500元整
* 板橋場初賽：各取前8強晉級隊伍，每組可獲得入圍獎金1500元整
 |
| **總決賽****獎項** | 1. 排舞賽A組
 | 1. 排舞賽B組
 | 1. 霹靂舞賽
 |
| * 1. 冠軍16萬元
	2. 亞軍10萬元
	3. 季軍5萬元
	4. 人氣獎8仟元
	5. 造型獎8仟元
	6. 默契獎8仟元
 | * 1. 冠軍10萬元
	2. 亞軍5萬元
	3. 季軍3萬元
	4. 人氣獎8仟元
	5. 造型獎8仟元
	6. 默契獎8仟元
 | 1. 冠軍2萬元
2. 亞軍1萬元
 |
| **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須確保無發生侵害第三人著作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侵權、誹謗、妨害風俗或違反其他法令等情形發生，除取消入選資格、追回全部得獎獎勵外，參賽者應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1. 參賽者若因報名手續不完整，且未能於主辦單位通知後2日內完成補正，將

視同放棄參賽資格，不得異議。1. 參賽者須自行取得音樂使用權，主辦單位得要求提出證明。
2. 報名資料不論電子檔案或書信郵寄，請自留底稿，主辦單位不予退件。
3. 報名參賽之隊員，應事先確認自身健康狀況許可參與本活動，若因隱瞞致疾病發生之情事，概由當事人自行負責。
4. 活動期間主辦單位將於現場進行專人錄影及拍照記錄，參賽選手不得有異議。為達到活動宣傳效果及系列報導之延續完整性，所有參賽者報名比賽即同意主辦單位授權於相關指定合作媒體或平台，不另計酬使用參賽者之姓名、肖像、賽事相關著作，於各相關活動宣材、報導刊登及廣播、電視、網路等媒體做播放或轉播。
5. 依所得稅法規定，得獎金額、獎品超過新臺幣2萬元以上之得獎者，需由活動承辦單位代扣10%稅金與1.9%二代健保，臺灣居住未滿183天之外僑人士不論得獎金額多寡皆扣20%。活動承辦單位將開立扣繳憑單提供得獎者報稅使用。
6.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仟元，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方可領獎。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棄權，不具得獎資格。
7. 得獎之作品如為共同創作者，應由共同得獎者自行決定獎金分配。
8. 凡報名參加本比賽者，視為已充分瞭解本比賽規則中各條款，並同意完全遵守本規則所述之各項規定。
9. 最新活動訊息以官網公告為準，本簡章相關事項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解釋及變更之權利。
 |
| **洽詢專線** | 02-7730-3152「2016新北FUN街頭工作小組」 |

**「2016新北FUN街頭-FUTURE WAVE街舞大賽」**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本團體保證參賽作品(舞蹈名稱)皆符合比賽之規定，絕未侵害他人著作權，參賽作品亦限未獲獎或出版，如有不實或違反著作權法及相關規定以致引起糾紛，本人須自負法律責任，板橋區公所(以下簡稱貴所)並得要求本人返還全部得獎獎勵。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貴所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貴所之責。

本人/本團體入選獲作品，同意將得獎作品(包含舞蹈著作、音樂著作)之全部著作財產權，無條件授權予貴所擁有不限時間、次數、內容、方式及地域之利用權限（包含但不限於重製權、公開播送權、公開傳輸權、編輯權、散布權等權限），貴所並得再授權第三人利用，且本人理解貴所因推廣需要，部分情形無法標識本人為著作人，同意不對貴所及貴所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並不需另行通知及支付報酬，以上本人/本團體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

本人/本團體同意授權貴所及貴所指定之人於比賽時安排攝、錄影，並授權貴所得自由修飾、使用、公開展示該攝影著作及視聽著作中本人之肖像及聲音。

 此致

板橋區公所

立 書 人(所有團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 **姓 名** | **身分證字號** | **聯絡電話** | **聯絡地址** | **本人親簽**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如表單不足，請自行增加欄位。

中華民國105年　　月　　日

**「2016新北FUN街頭-FUTURE WAVE街舞大賽」**

**履行個資法第8條告知義務聲明**

板橋區公所(以下簡稱主辦單位)委託環星創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承辦單位)執行「2016新北FUN街頭-FUTURE WAVE街舞大賽」，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規定，告知參賽者下列事項，請參賽者於填寫報名表時詳閱：

1. 主辦單位取得參賽者之個人資料，目的為辦理「2016新北FUN街頭-FUTURE WAVE街舞大賽」相關評選作業之用，其蒐集、處理及利用參賽者之個人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本次所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類別如報名表內文所列，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等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姓名、得獎作品（含歌曲創作概念），利用期間為永久，利用地區不限，對象為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
2. 就主辦單位所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得向主辦單位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屬主辦單位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得不依參賽者請求為之。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 條規定，本所得酌收行政作業費用。
3. 參賽者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無法受理本件報名。如參賽者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致影響參賽資格時，視為放棄參賽。
4. 本人已清楚瞭解主辦單位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受 告 知 人(所有團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 **本人親簽或蓋章** | **序** | **本人親簽或蓋章** | **序** | **本人親簽或蓋章** |
| **1** |  | **3** |  | 5 |  |
| **2** |  | **4** |  | 6 |  |

* + 如表單不足，請自行增加欄位。

中華民國105年　　月　　日

**「2016新北FUN街頭-FUTURE WAVE街舞大賽」**

**報名表**

|  |  |
| --- | --- |
| 報名組別 | □排舞賽A組□排舞賽B組 □霹靂舞＊報名排舞賽之團體，以參賽者代表作為分組依據。 |
| 參賽隊名 |  | 參賽人數 |  |
| 參賽者代表 | 姓 名 |  | 身分證字號 |  |
| 出 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性 別 | □男 □女 |
| 手 機 |  |
| E-mail |  |
| 團隊簡介 | (限150字以內) |
| 音樂長度(3分半至6分鐘為限) |  |
| * **報名之資料檢核項目：**

□報名表□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親簽)□履行個資法告知義務聲明(親簽) |

-- 以下空白 --